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悟喜生活
— WUXI LIFE —

Wuxi 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計於2025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少於約6.5百萬港元（「溢利」），相比之下，截至則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5百萬港元（「虧損」）。董事會預計轉虧損為溢利，毛利增加主要由於(i) 2025年度於香港的軟件平台業務的收益較2024年度有所增加；及於(ii) 2025年度於中國的產品銷售業務和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的收益較2024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2025年度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2025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且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於進一步審閱後可能須予更改及調整。因此，2025年度實際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2025年度的業績公告，其將於2026年3月31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冠州

香港，2026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劉冠州先生 (主席)
劉興美女士
蔡本立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黎惠玲女士
嚴丹丹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碧芝女士
符恩明先生
夏乾坤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uxilife.com.hk內刊登。